

证券代码：301535

证券简称：浙江华远

公告编号：2025-014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所述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基准为 2024 年度。

（二）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7,335,979.6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3,988,753.0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76,740,352.05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81,990,314.19 元。根据利润分配

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6,740,352.05 元。

（三）基于公司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 425,294,1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8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50,184,705.9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50,184,705.92 元（含税），该总额预计占公司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6.75%。

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50,184,705.92	0	0
回购注销总额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335,979.61	82,638,397.44	76,819,659.36
研发投入	27,536,974.98	24,966,182.23	24,831,174.43
营业收入	681,699,418.46	553,312,866.11	491,231,851.9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281,990,314.1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76,740,352.0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50,184,705.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88,931,345.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50,184,705.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77,334,331.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4.48%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